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目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第二部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第三部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三：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四：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2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5
议案六：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6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8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9
议案九：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0
议案十：关于开展 2023 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33
议案十一：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34

第一部分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如股东及股东代表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会议工作人员登记。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应控制在 5 分钟以内。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参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及股东代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3）。

第二部分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二) 召开地点：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 20 号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车间五楼多功能会议室。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

3、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票的数据；

(三) 宣读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宣读大会审议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开展 2023 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五) 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逐一进行表决, 填写表决票。

(八) 推选大会计票人、监票人。

(九) 计票人、监票人收集选票并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大会主持人宣读大会决议, 相关人员签署文件。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圆满结束, 会议闭幕。

第三部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附件：《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实现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下面，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对 2023 年的工作部署作简要汇报。

一、2022 年度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坚定践行“推广半导体热电技术，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的使命，坚持从半导体热电器件、半导体热电系统到半导体热电整机应用产品的全产业链布局，重点依托公司在半导体热电器件和系统的核心技术和业内领先优势，致力成为国内外领先的半导体热电技术解决方案及应用产品提供商。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0,131.89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28.04%；营业利润 6,134.82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8.8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0.83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7.64%。公司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研发投入情况及研发成果

2022 年，公司持续稳定研发创新投入，不断提高研发创新能力，完善产品研发规划布局，夯实新产品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 3,396.35 万元，占本期营业收入 6.77%，同比提高 1.66 个百分点；研发人员 183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2.77%。

2022 年，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41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6 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 20 件、外观专利申请 5 件；新增专利授权 42 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4 件、实用新型授权 34 件、外观专利授权 4 件。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自主研发取得的发明专利 20 件、实用新型专利 102 件、外观设计专利 7 件。

（二）新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情况

（1）热电器件方面，公司一方面发挥热电技术全产业链优势，继续保持产品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充分发挥研发和质量管理优势，大大加快在通信、医疗、工业等领域专用热电器件的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超过 30 家光通信客户送样，并在多家头部企业实现批量化供货；在生物医疗 PCR、汽车激光雷达、工业红外探测等应用方面，公司开发了超过 20 家客户，部分产品型号实现量产。此外，公司积极扩大通信、医疗等领域专用热电器件的生产能力，已具备年产 200 万片专用热电器件的量产能力，并可根据市场需求的增加快速扩大产能。

（2）热电系统方面，高端工业系统涉及热仿真、机械结构、流体力学、电气、通信、自动化等多学科，同时测试项目多且要求高，存在着较高的技术进入门槛。2022 年，公司新引进的医疗等领域客户超过 30 家。

（3）热电整机方面，公司持续对半导体制冷节能酒柜、静音冰箱、啤酒机、冻奶机、智能浴室镜柜、雪茄柜等现有产品进行升级迭代，提升产品性能和市场竞争力。

随着温室效应导致全球气候逐渐变暖，高温环境下人体降温技术及应用产品需求开辟了恒温穿戴领域新赛道。公司的半导体制冷技术与该赛道高度契合并顺势而为，利用多年半导体制冷技术研发基础及产业链优势，于 2022 年 6 月成功开发半导体制冷降温衣，有效解决了高温、固定场所户外工作者的降温需求。目前，公司已对该产品进行迭代升级，成功研发了智能穿戴空调。未来公司将积极进行恒温穿戴领域应用技术及迭代产品研发，拓展应用场景，全方位满足广阔市场应用需求，预见未来市场应用潜力巨大。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出台回购股份方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所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后续激励措施顺利推进，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得以进一步完善，有利于提升激励对象的工作积极性及稳定性，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目前，公司回购方案仍在执行中，暂未实施完毕。

（四）夯实基础管理，推进数字化精益建设

2022 年，公司健全基础管理体系，全面梳理运营流程，成功引入全球领先的 SAP ERP 系统，实施范围涵盖财务会计、财务控制、销售与分销、生产计划与控制、物料管理、质量管理、工厂维护等七大业务管理模块；同时，公司还引入 SRM、PLM、WMS 等信息化系统，优化流程管理，以期达到从研发、销售、计划、生产、物流、供应链到售后的有效集成，降本增效，推进公司数字化、信息化精益建设，提升公司现代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五）优化组织架构，完善人力资源配置

2022 年，公司结合最新市场情况和全产业链的业务特点，进一步调整优化组织架构，理清各部门职能、岗位职责，健全各事业部、各职能部门之间高效协同配合机制，从而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提升业务服务质量。此外，公司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模式，拓展招聘渠道，完善人才配置，加强员工培训，优化薪酬管理体系，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构建有活力、有创造力、有凝聚力的人才队伍。

二、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时间	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5 日	《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25 项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1 日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6 日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8 日	《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二）董事会履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2 年，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时间	议案
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所有事项。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2 年，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了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对公司内外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利润分配、关联交易以及重大战略发展项目等重要事项进行了讨论并发表了意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诚信、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审慎行使表决权。同时，独立董事积极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重大项目建设、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公司年度审计与年报的编制工作、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发布了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会议、上证 e 互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倾听投资者声音。

2022 年，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及时回复了投资者各类提问 6 则；举行了 40 次投资者调研活动，接待了共计 144 家调研机构，188 位调研人员，对外发布了 20 份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较好地向投资者传递了公司发展逻辑及业务亮点，搭建了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桥梁。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如下：

（一）梳理公司发展战略

2023 年，公司将结合内部成长与外部并购相结合的战略，推动公司产业发展做大做强。根据公司上市后拥有的资源和发展目标，认真梳理公司原有战略，在市场、产品线、发展速度和发展路径上，认真分析内部成长方向，完善新的规划要点及战略解码，加快公司做大做强的步伐。

（二）全力支持经营团队完成 2023 年经营目标

2023 年，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做好新产品技术储备，不断开拓全新的半导体技术应用产品；加强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在通信、汽车、医疗等应用领域的研发及市场推广工作，扩大用于光模块温控的器件、医疗和工业系统的销售规模，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快热电产业园的建设，打造国内先进热电技术研发中心，进一步优化研发体系，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继续推进和完善全方面流程的数字化建设，以数字化技术应用推动精益管理方式创新，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三）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目标，通过对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合规管理体系，推动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构建高效的沟通决策机制，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前瞻性。

（四）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断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五）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工作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进一步巩固双方良好、和谐、稳定的关系。

(六) 进一步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各类培训，深入学习各类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合规意识、自律意识和业务能力，从而提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决策的科学性、规范性，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力争成为半导体热电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领先企业。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二：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附件：《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责，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2022年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2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并列席了五次董事会会议、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所有表决事项知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3月25日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13项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4月21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8月8日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2项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报告期内的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忠实履行了监督职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赋予的职权，列席历次董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大会，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等情况，对公司2022年度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经营目标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勤勉忠实义务，贯彻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及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有损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运作正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此外，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检查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及经济效益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其价格依照市场价格确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亦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自身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一系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符合国家法律和法规的要求，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三、监事会2023年工作计划

2022年，公司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发展势头良好。

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3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遵循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和完善监事会工作职责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

1、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合法规范。

2、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

3、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1、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

2、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为了防范企业风险，不断完善公司及子公司的信息传递途径，督促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

3、及时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疑问，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

4、积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三）加强自身建设，提升监督技能。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 2022 年财务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附件：《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业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准备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0,131.89 万元（含万士达，下同），较上年同比下降 28.04%；实现营业利润 6,134.82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8.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10.83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7.64%。

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 94,183.87 万元，比年初增长 5.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622.18 万元，较年初增长 1.70%。

二、2022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50,131.89	69,666.10	-28.04%
营业利润	6,134.82	10,025.05	-38.81%
净利润	5,676.93	8,975.79	-3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0.61	5,599.51	35.02%
资产总额	94,183.87	89,592.31	5.12%
负债总额	21,171.77	17,866.90	1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622.18	71,411.58	1.70%
资产负债率	22.48%	19.94%	增加 2.54 个百分点
股本	8,824.00	8,824.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2	1.09	-43.12%

三、2022 年度公司主要资产状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动
货币资金	36,924.24	34,027.02	8.51%
应收账款	7,704.69	14,332.47	-46.24%
其他应收款	106.00	464.69	-77.19%
存货	19,575.50	18,361.59	6.61%
流动资产	72,107.85	75,725.14	-4.78%
长期股权投资	878.85	904.76	-2.86%
固定资产	10,579.89	10,223.01	3.49%
无形资产	7,578.03	835.55	806.95%

变动比率较大科目说明：

- 1、应收账款变动主要系应收账款回款及 2022 年第四季度收入规模下降所致；
- 2、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系应收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 3、无形资产变动主要系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四、2022 年度公司主要负债和股东权益状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动
应付票据	2,852.01	4,810.76	-40.72%
应付账款	3,595.40	7,269.88	-50.54%
应交税费	392.49	473.07	-17.03%
流动负债	21,137.08	17,800.24	18.75%
股本	8,824.00	8,824.00	--
资本公积	39,821.99	39,693.26	0.32%
未分配利润	20,670.59	19,237.22	7.45%
股东权益	73,012.10	71,725.40	1.79%

变动比率较大科目说明:

- 1、应付票据变动，主要系应付供应商银行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 2、应付账款变动，主要系 2022 年第四季度收入规模下降，应付材料货款减少所致。

五、公司经营状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50,131.89	69,666.10	-28.04%
营业成本	37,039.40	51,031.93	-27.42%
销售费用	1,721.55	1,886.59	-8.75%
管理费用	3,739.04	4,046.71	-7.60%
研发费用	3,396.35	3,558.85	-4.57%
财务费用	-2,095.52	-214.83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383.71	-129.25	不适用
投资收益	-88.43	818.41	-110.81%
其他收益	470.34	478.39	-1.68%
利润总额	6,046.93	9,964.98	-39.32%
净利润	5,676.93	8,975.79	-36.75%

变动比率较大科目说明:

- 1、营业收入变动，主要系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国内外市场消费需求下降，公司消费类产品销售不及预期所致；
- 2、营业成本变动，主要系收入规模下降影响所致；
- 3、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变动，主要系计提存货减值损失变动所致；
- 5、投资收益变动，主要系外币远期结售汇业务所致；
- 6、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变动，主要系收入规模下降影响所致。

六、现金流状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额	7,560.61	5,599.51	3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净额	-12,243.35	-9,736.9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净额	4,059.64	27,960.65	-85.48%

变动比率较大科目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净额变动，主要系对比上年同期支付材料货款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净额变动，主要系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净额变动，主要系同期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结合 2022 年度财务实现情况和 2023 年度公司经营规划，考虑面临国际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美国通胀、全球经济周期下行等不利因素，形成了《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附件：《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附件：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特别提示：本预算方案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考核指标，预算目标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内外市场状况的变化情况，以及经营团队的管理能力等因素，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一、2023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

根据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实现情况和 2023 年度公司经营规划，考虑面临国际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美国通胀、全球经济周期下行等不利因素，公司预计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5.5-6.5 亿元，同比 2022 年增长 10%-30%；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65-0.75 亿元，同比 2022 年增长 18%-36%。

该目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二、预算编制基础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参照公司近年的经营情况及现有研发能力，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市场营销计划及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 2022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三、基本假设

- （一）预算期内公司所遵循的法律、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二）按现行的国家主要税率、汇率及银行信贷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三）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四）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五）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 （六）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营。
- （七）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2023 年，公司将继续凭借研发投入、技术积累、质量控制、全产业链以及规模生产等优势，整合市场、技术、人员和资本等各类资源，多层次、全方位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确保财务预算的完成。我们将做好如下几项工作：

（一）产品研发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做好新产品技术储备，不断开拓全新的半导体技术应用产品；加强半导体热电器件及系统在通信、汽车、医疗等应用领域的研发及市场推广工作，扩大用于光模块温控的器件、医疗和工业系统的销售规模，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热电产业园建设

公司按计划推进热电产业园的建设工作，建立数字化智能工厂，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能；引进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及软件，优化研发响应速度，建立完善的研发体系，打造以半导体热电技术为主导的研发生产基地。

（三）数字化建设

公司将继续推进和完善全方面流程的数字化建设，以数字化技术应用推动精益管理方式创新，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优化 SAP ERP 系统的软层面建设，完成 PLM、SRM 等数字化系统的全面落地，引入超融合基础架构，实现资源统一管理，提高部门间协同办公效率；在信息安全方面，将继续加强网络安全管理和部署新一代备份系统，优化网络数据安全体系。

（四）综合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成本管理，持续推进精细化生产管理，降本增效；加强销售风险管控，在扩大市场的同时做好应收账款的动态管理，严防财务管理风险；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持续引进中高级人才，加快人才培养，综合运用薪酬、股权激励等多种方式，激发持续创新动能，推动研发团队技术能力建设，满足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司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编制完毕《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反映了公司经营及财务的真实状况，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10.83 万元，未分配利润 20,670.59 万元。为积极回报全体投资者，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未来战略发展愿景，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88,24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418,639）后的股本 87,821,361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暂为 21,955,340.25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8,993,564.4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因此，公司 2022 年度拟以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6.16%。

如在本议案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拟定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津贴）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津贴）标准为 7.2 万元整（含税）/年，按月平均发放。

二、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

（一）在本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照公司相关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二）不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董事，按照本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的薪酬（津贴）标准领取薪酬。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薪酬按月发放，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2023年度监事薪酬如下：

一、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

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不再领取津贴。

二、不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

不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不领取薪酬，亦不领取津贴。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公司监事薪酬按月发放，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九：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是一家专业化程度很高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中审众环系公司 2022 年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情况较为熟悉。为了保证公司审计的延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 1、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 6、人员信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众环合伙人 203 人、注册会计师 1,26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20 人。
- 7、业务规模：中审众环 2022 年度经审计总收入 213,165.0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1,343.8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7,267.54 万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4,541.58 万元，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1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和职业保险的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中审众环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45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王兵，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龚静伟，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敏，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2 年成为中审众环执业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参与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龚静伟、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敏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中审众环项目合伙人王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龚静伟、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敏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一）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审计费用系按照中审众环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以及参照同地区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及收入规模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二）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2 年	2023 年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60.0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 （万元）	10.0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内控审计收费金额	--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 2023 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应对外汇波动的风险，基本锁定出口产品预算人民币对美元的结算价格，确保出口业务不因汇率变动因素而产生大额不可控的汇兑损失，公司结合 2023 年度出口预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等值 5,000 万美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3 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一：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
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

根据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金融机构最终批复的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 and 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按各银行规定执行。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以定期存单、保证金、应收款项等为上述贷款进行质押担保，以公司厂房为本公司的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子公司成都万士达瓷业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产为其提供担保。后续公司如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将按照规则要求履行审议程序。

上述拟申请的 70,000 万元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项目贷款、票据、保函、理财等，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补充生产流动资金、工程建设资金及相关理财等。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在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贷款等具体相关事宜，同时提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就授信、贷款相关事宜进行谈判；
- 2、具体办理公司及子公司与授信、贷款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贷款协议；
- 3、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另行出具决议。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与会代表审议。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